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19-032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周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周三）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 年 5 月 8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责任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高德置地 A 座北塔 26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审议《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 13 项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本次股东大会无累积投票议案）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提案统一表决	√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00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00	《关于 2019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会议的登记方式

（一）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资料、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19 年 5 月 9 日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典大厦六楼证券事务部，邮编 321300。

4、出席会议时上述材料除注明为复印件外均要求出示原件。

（二）会议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09:00—11:30；13:00—16:00

（三）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康市五洲路 1 号金典大厦六楼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宇超，联系电话：0579-89295369，传真号码：0579-8929539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可以通过深交所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胡宇超

邮箱：zqb@haers.com

联系电话：0579-89295369

传真号码：0579-89295392

2、与会股东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董事会第四届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第四届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2615”，
2. 投票简称为“哈哈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 权 委 托 书

鉴于本人为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_____股。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范围：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提案统一表决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00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00	《关于 2019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0.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	《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12.00	《关于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1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深圳股票帐户卡号码：_____

受委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